

不同意公開捐款資訊聲明書

敬愛的捐款者

很感謝您的愛心及對本會的支持。由於「財團法人法」於 108 年 2 月 1 日頒布施行，依該法第 25 條規定，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其補助、捐贈者及受獎助、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及補（獎）助、捐贈金額，除非「捐贈者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」，則例外不公開之。

為尊重您的意願及保障您的權益，若您不希望公開您於本基金會的捐款資訊，請您撥冗填寫以下資料，表示您不願意公開您的捐贈資訊，本會感謝您為善不欲人知的愛心。將以「善心人士○○○」匿名以顯示徵信。

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慈光基金會暨附設機構 敬上
台中市東區東英路303號
聯絡人：王小姐(04)2213-3300#113

請傳真至(04)2215-1177或掃描郵寄至tch3300@gmail.com

不同意公開捐款資訊聲明書

本人(本單位)_____不同意公開本人(本單位)
捐贈與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慈光基金會暨附設機構的所有捐款資
訊。

特此聲明

聲明人姓名： (簽章)

電 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